

证券代码：603168

证券简称：莎普爱思

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61

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委托理财受托方：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：人民币 1.3 亿元
-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：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
- 本次委托理财期限：91 天

一、委托理财概述

（一）本次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

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9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投资范围的议案》：鉴于目前银行、券商的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回报率良好，且公司财务状况良好，有比较充裕的资金和有效的风险控制措施。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为提高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增加收益，公司决定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投资范围，增加后的投资范围为投资低风险、短期的、保本的银行理财产品和券商理财产品，投资额度和投资期限以及资金来源不变。相关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17年9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公告（公告编号：临2017-052、058）。

本次购买委托理财相关情况如下：

2017年10月11日，公司以自有资金购买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财通证券”）“财通证券财慧通8号收益凭证”人民币理财产品；购买金额：人民币13,000万元；产品类型：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；起止日期：2017年10月13日至2018年1月11日；投资收益率：4.70%（年化）。本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二）公司内部需履行的审批程序

公司此次《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投资范围的议案》已经2017年9月2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等审议通过，增加后的投资范围为投资低风险、短期的、保本的银行理财产品和券商理财产品，投资额度和投资期限以及资金来源不变。本次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投资范围事项，不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。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披露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。经公司董事会批准，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，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。

二、委托理财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

公司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交易对方为财通证券。截至本公告日，除本次委托理财交易外，财通证券与公司不存在产权、业务、资产、债权债务、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。

三、委托理财合同的主要内容

（一）基本说明

公司本次进行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的自有资金；理财产品期限为91天，起止日期为2017年10月13日至2018年1月11日，投资收益率为4.70%(年化)；投资的理财产品不存在履约担保，该理财产品无认购费、管理费。

（二）产品说明

公司本次购买的委托理财产品为财通证券收益凭证产品：是指财通证券发行的，约定到期时财通证券按协议约定支付收益及本金的有价证券，其“财通证券财慧通8号收益凭证”产品风险评级为R1（此为财通证券内部评级）。公司本次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，是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（三）风险控制分析

公司本次投资标的为“财通证券财慧通8号收益凭证”（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），风险可控。公司财务部应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，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、项目进展情况，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，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，切实控制投资风险，确保理财资金安全。独立董事、

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权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，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。

（四）独立董事意见

鉴于目前银行、券商的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回报率良好，且公司财务状况良好，有比较充裕的资金和有效的风险控制措施。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为提高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增加收益，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投资范围，增加后的投资范围为投资低风险、短期的、保本的银行理财产品和券商理财产品。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适当进行投资，符合公司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作为独立董事对此我们表示同意。

四、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进行委托理财的金额（本金）为 3.3 亿元人民币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10月12日